

北京语言大学 2022 年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

为满足国际社会对日益增长的中文教育类人才的需求，促进世界各国中文教育的发展，助力国际中文教育人才的成长，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以下简称中心）设立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聚焦培养合格的海外中文教师。

根据中心发布的《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2022 年）》及相关文件要求，公布《北京语言大学 2022 年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如下。孔子学院、独立设置的孔子课堂，部分汉语考试考点，外国相关教育机构、高校中文师范专业/中文院系、国外有关中文教学行业组织、中国驻外使（领）馆等（以下简称推荐机构）可推荐优秀学生和在职中文教师到北京语言大学学习和进修汉语国际教育及相关专业。

一、资助对象

1. 非中国籍人士；
2. 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
3. 身心健康，品学兼优；

4. 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
5. 年龄为 16-35 周岁（统一以 2022 年 9 月 1 日计）。在职中文教师放宽至 45 周岁，本科奖学金申请者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

二、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

【第一类：中文师资类项目】

1.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博士研究生

2022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年。

具有硕士学历，硕士专业为对外汉语、语言学、汉语国际教育或者教育相关专业。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六级）200 分、HSKK（高级）60 分。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2.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

2022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2 年。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五级）210 分、HSKK（中级）60 分。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3.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本科生

2022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年。

具有高中学历。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四级）210 分、HSKK（中级）60 分。

4. 一学年研修生

2022 年 9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11 个月。不录取享受过同类奖学金的申请者。专业方向分为两类：

(1) 汉语国际教育方向，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270 分，具有 HSKK 成绩；

(2) 汉语研修方向，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210 分，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

5. 一学期研修生

2022 年 9 月、2023 年 3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5 个月。不录取护照上有 X1、X2 签证者。

汉语国际教育方向，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三级）180 分，具有 HSKK 成绩；

6. 四周研修生

2022 年 7 月或 12 月入学，资助期限为 4 周。不录取护照上有 X1、X2 签证者。

汉语研修、汉语言+中国家庭体验等方向，具有 HSK 成绩。可由推荐机构组团进行报名，并事先联系北京语言大学确定在华学习计划，提前报中心审批，每团 10-15 人。

【第二类：奖学金线上项目】

1. 一学年汉语研修线上项目：每年 9 月或 3 月入学。一般汉语水平考试成绩需达到 HSK（三级）180 分，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

2. 一学期汉语研修线上项目：每年 9 月或 3 月入学。一般需具有汉语水平考试（HSK）成绩（对级别和成绩不作具体要求）。

三、资助内容及标准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资助内容包括：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四周研修生除外）和综合医疗保险费。

奖学金线上项目仅资助学费。

四、申请流程

2022 年 3 月 1 日起，申请者可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报名网站（cis.chinese.cn）申请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

登录奖学金网站，查询推荐机构与接收院校；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关注申请进程、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奖学金获得者与我校确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在线打印获奖证书；按北京语言大学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入学报到。

申请截止日期（以北京时间为准）：

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7 月入学）

2022 年 5 月 15 日（2022 年 9 月入学）

2022 年 9 月 15 日（2022 年 12 月入学）

2022 年 11 月 15 日（2023 年 3 月入学）

中心委托专家组集中评审：根据 HSK、HSKK 考分和级别，

兼顾国别等因素择优资助，于入学前约 3 个月完成奖学金评审工作，公布评审结果。

五、关于在职中文教师和汉语桥获奖者

1. 在职中文教师

在职中文教师申请各类奖学金，可提供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免提交汉语水平考试（HSK）证书。

2. 汉语桥获奖者

在各类汉语桥比赛中获得 2022 年度“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证书”者，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网站，凭奖学金证书向我校提交申请材料。

如有问题，请咨询 chinesebridge@chinese.cn。

六、申请材料

所有申请者需要提交的证明材料：

1.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
2. HSK、HSK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扫描件。
3. 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
4. 最高学历证明（或毕业预期证明）

申请学历课程时，须提交的其他材料：

（一）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博士

1. 最高学历成绩单。

2. 两封相关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含）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推荐信。
3. 中文个人陈述（含对报考学科专业的认识、拟定研究计划，3000 字左右）。
4. 导师接收函
5. 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

（二）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

1. 最高学历成绩单。
2. 两名副教授以上职称导师的推荐信。
3. 学习计划书（包括个人简历、汉语水平及学习经历、以往研究成果、攻读硕士课程期间的研究计划、毕业后的就业目标等。要求 800 字以上，用中文书写。）
4. 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者优先资助。

（三）汉语国际教育本科

1. 最高学历成绩单。

补充材料：

1. 在职中文教师须附上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2. 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须由其父母正式委托在华常住的外国人或在京中国人作为该学生的监护人，并提交监护人保证书公证材料。

注：

1. 提供虚假材料者，或申请一学期、四周课程时隐瞒护照上

的 X1 与 X2 签证记录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奖学金资格，申请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2. 学校可根据情况要求学生提供其他材料。

七、其他

1. 相关专业培养方案与教学课程，可查询北京语言大学留学生招生网站：<http://admission.blcu.edu.cn>。

2. 学历生须参加年度评审，详见《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年度评审办法》。

3.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相关入学等事宜，请及时联系北京语言大学。

4. 入学体检不合格、中途退学、及未经许可不按时报到、休学等情况，取消奖学金资格。

5. 申请者只能申请一种由中国政府机构提供的奖学金，重复申请视为无效，一经查实将取消奖学金资格。

八、联系方式

北京语言大学 国际学生招生处

电话：86-10-82303086 / 82303951

传真：86-10-82303087

电邮：admissions2@blcu.edu.cn

网站：<http://admission.blcu.edu.cn>